

关于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推动房山现代农业 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提案人 民建房山区总支(王浩)

问题及分析：

改革开放以来，各级有关部门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加大政策扶持，强化指导服务，培育出一大批竞争力强、影响力大、联农带农紧密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成为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引领农业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关键力量和重要载体。

目前我区拥有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0 家，区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2 家，农业高新技术企业 21 家。依托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我区的现代农业发展迅速，良乡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窦店、大石窝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初具规模，全区现代农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前景。

但是也应看到，目前我区现代农业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粮食产区面积减少、农产品供给不足、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不明显、没有在全区范围形成有效联合、现代农业发展的广度和深度不够等，需要我们抓紧解决。

建议：

1. 结合此次新冠疫情影响，提高粮食安全意识，在市场需求的引导下，引导我区现代农业龙头企业主动瞄准供给侧改革，积极投身结构调整的主战场，紧密结合相关产业规划和国家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带

头调整优化生产区域布局，做大做强现代种养业，成为调整优化农业结构、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领航员”，对保障全区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发挥重要作用。

2. 目前我区现代农业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推动现代农业转型升级是现代高质量发展的不二选择，必须紧紧依托龙头企业，实现农业由总量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巩固现有龙头企业，如凯达恒业、卓宸畜牧、首诚农业、利民恒华、莱恩堡等成功转型升级优势，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推动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和经营体系，有力提升农业的产业整体素质。

3. 通过龙头企业示范引导、技术培训等途径，在小农户中普及绿色生产方式，不断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促进农业从拼资源拼消耗的掠夺式经营逐步转向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集约经营。鼓励龙头企业发展生产型服务业、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多种形式，引导小农户分工分业发展，提升劳动技能和致富能力，成为现代农业发展的积极参与者和主要受益者。

4. 鼓励龙头企业做好房山本地农业土特产文章，逐步推动农业供给体系由中低端产品为主向中高端产品为主转变，实现以小取胜、以特取胜、以少胜多，真正把特色小产品做成农民增收的大产业。引导龙头企业主动融入乡村振兴战略，积极与农村资源优势、人文条件、经济基础相结合，创新产业组织方式，进行要素导入和产业对接，努力提升农产品的质量档次，推动企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

关于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推动房山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案办理情况

承办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一、基本现状

近年来我区高度重视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产业集群名列前茅。通过 10 余年的发展，龙头企业总体数量已出具规模。截至目前，全区现有区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8 家，其中国家级 4 家、市级 19 家、区级 15 家。

二是产业类型丰富多样。各龙头企业产业类型涵盖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生物科技、休闲农业等。其中，种植及加工龙头企业 16 家，占比 42%，涉及到粮食、蔬菜、食用菌、水果等。养殖及加工龙头企业 13 家，占比 34%，涉及猪、牛、羊、鸡、鸭及水产品等。生物科技类 3 家，占比 8%，涉及生物菌肥菌剂、航天功能食品等。休闲农业类 2 家，占比 5%，涉及林下经济、亲子、科普等。另有电子商务类 1 家、其他类别 3 家。

三是区域布局特色鲜明。经过多年发展，各龙头企业依托不同区域比较优势，优化配置资源要素，围绕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都市型现代农业示范镇等初步形成较为明显的区域布局特色和集聚效应。如良乡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内拥有区级以上龙头企业 7 家；窦店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全国农业产业强镇）内拥有区级以上龙头企业 8 家；石楼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内拥有区级以上龙头企业 6 家；琉璃河、长阳等乡镇内也均拥有 1-3 家龙头企业。从效果上来看，龙头企业的集聚发展促进了镇域现代农业发展。

二、取得的成效

（一）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农业科研成果丰厚

近年来，龙头企业牢牢把握住农业产业发展脉搏，集聚各类创新资源，不断加大投入力度，资本、技术等资源流入水平明显加快。全区 23 家市级以上龙头企业中，同时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或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的 13 家，占比达到 57%。2020 年、2021 年连续两年科技研发投入超过 1 亿元。此外，龙头企业充分发挥研发能力强、成果贴近市场的优势，积极参与或主持农业科技创新、研究重大专项课题，取得了丰硕的科研成果。2021 年，全区 23 家市级以上龙头企业共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76 项、专利数量 150 项，其中 5 家建有国家级研发机构。

（二）联农带农作用增强，就业增收效果凸显

随着全区农业产业化水平逐渐提升，产业化组织模式不断丰富，各龙头企业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订单农业、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多种方式联农带农，形成了以基地为中心、辐射周边地区的发展模式。龙头企业的稳步发展对于促进全区农业产业化健康发展、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起到了积极作用。2021 年，全区 23 家市级以上龙头企业带动农户数量为 86030 户，其中带动本市农户数量为 30046 户；带动农民专业合作社 630 个，家庭农场 54 个；企业从业人员 5128 人，其中农民 3764 人，占比达到 73.4%。企业对农户的支出总额达到 7.97 亿元。

（三）生产加工能力提高，稳产保供作用彰显

各龙头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下大力气提高产能，切实保障粮食、“菜篮子”产品和优质特色农产品有效供给、保障城市

平稳运行。2021年，全区23家市级以上龙头企业累计加工粮食1.2万吨、薯类1.5万吨；加工蔬菜2.1万吨，水果2600吨；屠宰生猪1090头，加工猪肉约4500吨，销售白条约2.2万吨；屠宰活牛1.5万头、活羊3.3万只，加工牛肉约4650吨、羊肉约900吨；屠宰畜禽135万只，加工鸭肉3600吨；禽蛋产量约8735吨。

（四）积极拓展帮扶路径，大力开展产业扶贫

近年来，龙头企业积极响应各级政府号召，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深度参与扶贫开发，对贫困地区产业“输血、换血、造血”，回答了产业扶贫“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的问题，探索出很多行之有效的模式和经验。很多企业采取“龙头企业+基地+贫困农户”“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农户”等方式，带动贫困地区开发利用特殊资源禀赋，让贫困农户分享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增值收益。自2021年起，各龙头企业积极对接我区56个集体经济薄弱村，助力薄弱村脱低增收。截止到2021年底，全区56个集体经济薄弱村经营性收入超过10万元的有52个村，占薄弱村总数的93%，超额完成市级要求2021年消除20个集体经济薄弱村的任务目标。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是多渠道提升企业融资能力。加大农业企业金融支持力度，为农业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创造良好的融资环境。降低企业融资门槛，重点支持带动能力强、发展潜力大、联农带农效果明显的龙头企业申请贴息贷款。支持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对涉农融资业务加大力度，探索符合龙头企业发展需求的银担、银保担等合作模式，提升信贷担保服务水平。

二是多角度提高绿色发展水平。大力发展生态绿色加工，鼓励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各类资源，引导建立低碳、低耗、循环、高效的绿色加工体系。支持大型农业企业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推进果蔬、畜禽等加工副产物循环利用、全值利用、梯次利用，实现变废为宝、化害为利。积极鼓励企业创建绿色品牌。

三是多方面选用培育专业人才。通过专题培训、实践锻炼、学习交流等方式，完善农业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机制，开展系统、实用、便利的培训，围绕人文素质、市场观念、专业技能、经营管理等方面开展专业教育和职业教育，为高端管理人才成长提供平台。